

原棕榈油期货 (FCPO) 合约细则



交易代码	FCPO
交易品种单	原棕榈油
结算方式	现货交割
合约大小	25公吨
最低价格波幅	每公吨1马币
合约月份	现货月份和接下来连续11个月；以及接下来36个月内则是每隔一个月1个合约。
交易时间	星期一至星期五： 交易时段：（大马时间） 上午 10:30 至下午 12:30 下午 2:30 至下午 6:00 营业日： 依照吉隆坡营业日而定
每日价格限制	<p>除现货月外，所有月份的合约，其价格最大波动幅度都是前一交易日结算价格的10%。</p> <p>但以下情况例外：</p> <p>当至少有3个非现货月份的合约波动达到10%，交易所将宣布，所有月份（除现货月）的合约将有10分钟的冷却期，即在该10分钟内的所有交易，都必须在10%的冷却期价格交易，在10分钟的冷却期后，所有合约（除了现货月）都停盘5分钟。然后，所有合约（除现货月）的价格波动幅度都不可以超过前一个交易日结算价的15%。</p> <p>若任何合约月份是在第一个交易时段结束前30分钟触及10%的冷却期价格，那么，将必须遵守以下条例：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• 该月份的合约不应被归类为交易冷却期。• 在第一个交易时段的剩余交易时间，所有月份（除现货月）都必须在10%的价格波动幅度内交易。• 在第二个交易时段内，所有月份合约都在15%的价格波动范围内交易。 <p>若任何月份的合约是在第二个交易时段结束前30分钟触及10%的冷却期价格，那么，所有月份合约（除现货月）在该交易日内的其余交易时间，价格波动必须在10%以内。</p>

原棕榈油期货 (FCPO) 合约细则



最后交易日

现货月份的15日中午12:00, 若15日为非交易日, 则提前到前一个交易日。

交割日前

现货月份的第一至第二十日, 若第二十日为非营业日, 则提前到前一个营业日。

交割品质及地点

交割地点: 由卖家决定, 位于马来西亚巴生港口(Port Klang), 檳城 (Butterworth) 或柔佛 (Pasir Gudang, Johor) 的交易所指定仓库。

质量要求: 品质优良, 具有商业价值, 整批且未经漂白的马来西亚原棕榈油。

游离脂肪酸含量 (FFA, Free Fatty Acid): 在输入港口油槽设施的棕榈油脂肪酸含量以油分子量为准。输入港口油槽设备之前不超过4%, 输出港口油槽设施是不能超过5%。

水分及杂质: 不可超过0.25%。

漂白指数(DOBI): 输入港口油槽设施之前不低于2.5%, 输出港口油槽设施时不能低于2.31%。

交货单位

25公吨, 或稍微超过或少过25公吨, 比率不超过2%。

重量差距的结算价, 应按交货月份的每日结算价的简易平均价计算。

- 若是在交货月份的最后一个交易日之前投标, 有关简易平均价是根据交货月份的首个交易日至投标日计算
- 若是在交货月份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天或过后投标, 简易平均价是根据交货月份的首个交易日至最后一个交易日计算

持仓限制

现货月: 净持仓不超过 1,500 手

除现货月之外单一个月份持仓: 不超过 20,000 手

除现货月之外所有月份持仓: 不超过 30,000 手